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238007新北市樹林區樹新路40-8號
承辦人：蔡宓凌
電話：(02)26820035 分機17
傳真：(02)26846326
電子信箱：AR809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文藝字第11516309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
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2TN7JW）

主旨：本局將於115年9月19日至9月24日辦理「2026新北表演場
館劇場開箱—樹林藝文中心《米奇去哪裡》」，歡迎貴校
報名參與及轉發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自111年起，每年舉辦旨揭活動，邀請本市師生走入劇場，親身觀賞表演並從中學習劇場禮儀、觀戲技巧，以及跨越臺前及幕後、從觀眾轉變為工作人員，透過親自動手操作演出設備，一同揭密劇場，寓教於樂。
- 二、今年規劃2場次社區推廣場及6場次學校專場，邀請「盜火劇團」帶來《米奇去哪裡》戲劇演出，以親子教養為主題，探討父母在「為孩子好」的出發點下，如何不自覺地以自身想法取代孩子的真實需求與感受。除了演出中要尋找米奇外，演後亦將與觀眾一同化身劇場偵探，以「觀察力、故事、空間、光線、幕後」5項主題認識舞臺劇、探索劇場。檢送活動簡介1份（如附件），歡迎貴校踴躍報名參與。

三、學校專場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

- 1、115年9月21日（星期一）10時及14時。
- 2、115年9月22日（星期二）10時及14時。
- 3、115年9月23日（星期三）10時。
- 4、115年9月24日（星期四）10時。

(二)活動長度：每場次活動長度為90分鐘，包含45分鐘戲劇演出及45分鐘劇場開箱。

(三)活動地點：樹林藝文中心（新北市樹林區樹新路40-8號）。

(四)觀賞年齡：建議國小5年級至高一學生觀賞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開放學校團體免費報名參與，每場次上限為300人，得依班級或社團為單位報名，如有意願，請填寫線上報名表<https://forms.gle/Lx4DmjZzzvolHaJRA>，即日起開放報名，至額滿截止。

(六)學校專場之師生相關交通及保險費用請貴校自理。待確認參與場次後，將由本局向本府教育局申請參與教師公假事宜。

四、社區推廣場資訊如下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115年9月19日（星期六）14時30分及19時30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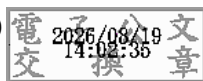
(二)社區推廣場為假日售票演出，票價為新臺幣300元，歡迎家長陪同學生於OPENTIX購票參加，亦請貴校協助轉發資訊。

五、活動詳情請洽盜火劇團（02）2595-4913丁先生或樹林藝文

中心 (02) 2682-0035分機17蔡小姐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